

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函

地址：40306臺中市民生路140號
承辦人：李友騰
電話：04-2218-8095
電子信箱：gogohero0129@mail.ntcu.edu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6日
發文字號：臺中大學進修字第111086023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[公告] 111學年度-中等學校閩南語文專長學士後教育學分班簡章
(0860239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校辦理111學年度「中等學校閩南語文專長學士後教育學分班」及招生簡章，敬請惠予公告轉知所屬國民小學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6月23日臺教師(二)字第1112602848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學分班相關資訊簡要如下：

(一)招生對象：(需同時具備下列三項條件之教師)

- 1、符合教育部採認之公立或私立及國外獨立學院以上，具有學士(含)以上學位證書者。
- 2、符合中央教育主管機關核發之閩南語中級以上證明或CEF B1級以上閩南語能力證明者。
- 3、近5年內於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從事閩南語文教學累計滿6學期之教學支援人員或代理老師，且仍現職。

(二)報名方式：請符合資格之教師備妥報名文件，於111年10月1日起，至111年10月31日前(郵戳為憑)，以掛號方式

04教育局 收文:111/09/06



1110237749

有附件

郵寄至本校進修推廣部(地址：403臺中市西區民生路227號)。文件寄出後，請至「本校線上報名網址報名」<https://is.gd/UgyKUx>，填寫線上報名資料，俾利辦理開班作業(如僅線上報名，未繳交報名文件，視同未繳件不予審查)。

(三)錄取方式：本班以書面資料審查學員，並於111年11月14日公告錄取名單於本校進修推廣部最新消息。

(四)預計上課時間：112年2月4日(六)至114年2月28日(五)，學期間之星期六、日，暑假之周一至周五，上午8時至下午5時或下午6時。

(五)上課地點：於本校民生校區(臺中市西區民生路140號)或英才校區(臺中市西區民生路227號)教室辦理。

(六)詳情請至本校進修推廣部最新消息下載招生簡章(網址：<https://dce.ntcu.edu.tw/>)，如有相關問題請洽李先生，電話：(04)2218-8095、電子郵件：gogoheroo0129@mail.ntcu.edu.tw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臺中市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

副本：本校進修推廣部

